福州市鼓楼区妇联关于购买2021-2022年度暖心姐姐 幸福家庭（含法律维权、心理

疏导及家教服务）项目公示

**一、购买主体**

　　福州市鼓楼区妇联

1. **承接机构**

福州市鼓楼区同心社会服务中心

1. **服务范围**

鼓楼区法院“鼓法护航·妇女微家”；南街街道三坊七巷社区

1. **项目预算**

4.5万元

1. **实施周期**

一年

**六、项目内容**

暖心姐姐 幸福家庭（含法律维权、心理疏导及家教服务）项目

1. 鼓法护航·妇女微家服务工作

在鼓法护航·妇女微家工作平台配合鼓楼法院开展涉妇女、未成年人案件纠纷调解和心理疏导工作，指派专业律师或心理咨询师针对离婚案件、探望权纠纷、监护权纠纷等民事案件以及刑事案件中涉及的妇女和未成年人遭受心理创伤困境人员进行调解或疏导，全年开展调解或疏导服务案例数不少于30个，并做好相关档案管理和保密工作。

（二）法律维权及心理疏导服务工作

（1）指派律师和心理咨询师在正常工作时间通过电话、微信、面谈等形式，不定期接待预约咨询的妇女群众，为其提供法律咨询、文书撰写指导等法律服务和婚姻家庭经营、心理调试等心理辅导服务，参与个案调解，并做好接待记录和保密工作。在发生特殊案例时，随同妇联维权工作人员前往现场提供法律服务和心理疏导。

1. 通过法律讲座、心理健康培训、宣传活动等多样化形式开展主题宣传，项目周期内开展活动不少于10场，涵盖反家暴、反邪教、防性侵、禁毒、反就业性别歧视、安全生产、宪法和法律、“平安家庭”创建等妇女儿童普法内容，直接受益人数不少于300人，间接受益人数不少于600人次。

（3）于2022年8月15日前提交一篇关于妇女儿童维权热点难点问题的调研论文。

（4）每季度向区妇联提交1篇（项目周期内共4篇）与妇女儿童依法维权有关或与婚姻家庭经营有关的原创宣传稿件。

（三）家庭教育服务工作

（1）培育亲子家庭志愿者，发掘“好婆婆”“好媳妇”“好孩子”“最美家庭”“五好家庭”等社区家庭榜样。

（2）通过举办亲子活动、家教讲座、家风宣传等多样化形式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活动，项目周期内开展活动不少于10场，直接受益人数不少于300人，间接受益人数不少于600人次。

（3）建立完善社区家长微信群，在微信群及时发布家教微课堂、家庭联谊等信息，开设网上家庭教育微话题活动，提高社区家庭之间的家庭教育交流，线上联谊家长不少于100人次。

（4）围绕社区家庭教育热难点问题，对社区家庭教育现状进行专题调研，开展研讨交流活动，于2022年8月15日前提交专题调研报告或家教论文一篇。

（5）每季度向区妇联提交1篇（项目周期内共4篇）与家庭教育或儿童成长有关的原创宣传稿件。